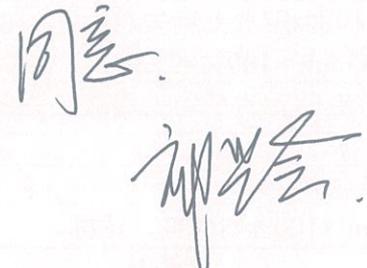


北京市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表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延庆区 2018 年“两田一园”农业高效节水灌溉工程		
项目位置	北京市延庆区 15 个乡镇。		
项目投资	15089.49 万元	征占地面积	2185306.8m ²
建设规模	骨干管网工程 450303.5 米,田间管网工程 14330632.1 米; 新建井房 80 座,维修井房 45 座; 新建蓄水池 15 座,维修蓄水池 5 座;维修水渠 368.7m; 更新机井 12 眼,封填机井 12 眼。井房设备 221 套、扬水泵站 17 座、拆除井房 37 座。绞盘式喷灌机 2 台; 圆形喷灌机 2 台。		
开工时间	2018 年 10 月 24 日	完工时间	2019 年 11 月 15 日
水土保持方案(水影响评价文件)批复文号及时间	延水评备(2018)23 号, 2018 年 7 月 6 日		
建设单位	北京市延庆区白河流域水务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11022976551023XN	法定代表人	关宏
联系人	关宏	联系电话	13691398228
通讯地址	北京市延庆区隆庆南街 6 号		
电子邮箱	yqliangtianyiquan@126.com	传真	010-69178507
二、水土保持技术指标			
防治责任范围面积	218.53hm ²		
土石方挖填及综合利用情况	项目挖填方总量为 113.81 万 m ³ , 其中挖方 57.77 万 m ³ (表土 6.75 万 m ³), 填方 56.04 万 m ³ (表土 6.75 万 m ³), 余方 1.73 万 m ³ 回填周边低洼处,没有弃方。 建筑垃圾 0.4 万 m ³ , 其中 0.3 万 m ³ 主要为井房拆除废弃砖头已被村民二次利用, 其他 0.1 万 m ³ 运至小张家口填埋场消纳。		
新增水土流失量(t)	735.86	减少水土流失量(t)	4190.33
扰动土地整治率(%)	=扰动土地面积/扰动土地总面积×100% =218.51 hm ² /218.53hm ² ×100%=99.99%, 达标。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水土流失治理达标面积/水土流失总面积×100% =218.51 hm ² /218.53 hm ² ×100%=99.99%, 达标。		
土壤流失控制比	=容许土壤流失量/治理后的平均土壤流失强度 =200/200=1.0, 达标。		
拦渣率(%)	=渣土防护量/弃渣总量×100% =0.4 万 m ³ /0.4 万 m ³ ×100%=100%, 达标。		
林草植被恢复(%)	不涉及		
林草覆盖率(%)	不涉及		
表土利用率(%)	=剥离表土的利用量/剥离总量×100% =6.75 万 m ³ /6.75 万 m ³ ×100%=100%, 达标。		

土石方利用率 (%)	=利用的土方量/可利用的土方开挖量×100% =57.77 万 m ³ /57.77 万 m ³ ×100%=100%，达标。		
下凹绿地率 (%)	不涉及		
透水铺装率 (%)	不涉及		
蓄水池容积 (m ³)	1200		
工程措施	表土剥离 6.75 万 m ³ 、表土回覆 6.75 万 m ³ 、土地复耕 28.94hm ² 、蓄水池 20 座	投资	/万元
植物措施	/	投资	/
临时措施	防尘网苫盖 1350910.5m ² 、泥浆池 12 座、洒水降尘 655 台时	投资	72 万元
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已办理免缴	水土保持总投资	72 万元
水土保持设施监测单位	北京禹民水务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张跃恒 13071102122
水土保持设施管护单位	/		
验收材料公示网址及公示时间	公示网址: www.yanshougs.com , 公示时间 2021 年 9 月 22 日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结论	<p>我单位已于 2021 年 9 月 16 日组织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材, 该项目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标准和条件, 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如我单位存在谎报、瞒报、弄虚作假等问题, 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建设单位 (公章) 2021 年 9 月 18 日 </p>		
验收专家意见及签字	<p>同意.</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2021 年 9 月 21 日 </p>		

注: 1.本表由建设单位填写, 适用于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或者水影响评价报告表(登记表)项目

2.表中表达不清的地方, 可用附图.附件表述。

水土保持设施明细清单

项目名称	延庆区 2018 年“两田一园”农业高效节水灌溉工程				
建设单位	北京市延庆区白河流域水务所				
开工时间	2018 年 10 月	竣工时间	2019 年 11 月		
占地面积 (hm ²)	218.53	建筑面积 (m ²)	地上	2240	
			地下	/	
主要水土保持设施					
工程措施	集雨池	容积 (m ³)	座数	汇水面积	材质
		1200	20	/	钢筋混凝土
	透水砖铺装面积 (m ²)		/		
	嵌草砖铺装面积 (m ²)		/		
	下凹式绿地面积 (m ²)		/		
植物措施	绿化面积 (m ²)		/		
	种植乔木 (株)		/		
	种植灌木 (株)		/		
	地被、草皮 (m ²)		/		
其他水土保持设施			/		
附水土保持设施实景照片					

说明:1.项目建设实际征占地面积 218.53hm²(施工实际扰动范围),水评登记表的项目征占地面积 3611.87hm²,是项目区总灌溉面积,与实际占地情况不符,变化特别大。

2.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发生设计变更,工程量减少,实际挖填方总量为 113.81 万 m³,其中挖方 57.77 万 m³ (表土剥离 6.75 万 m³),填方 56.04 万 m³ (表土回填 6.75 万 m³),防尘网苫盖 1350910.5m²,弃方 (建筑垃圾) 0.4 万 m³,均小于水评登记表的数量。项目实际建设及维修蓄水池 20 座,比水评登记表增加了 15 座;增加施工现场洒水降尘 655 台时。

- 3.项目批复的节水灌溉面积 54151 万亩（3611.87hm²），在实施过程中，因部分地块种植品种发生变化不符合政策要求，经方案优化、设计变更，实际实施节水灌溉面积为 49423 亩，比设计减少 4728 亩。批复的工程量：完善雨洪利用设施 1 项，更新机井 13 眼，封填机井 13 眼，新建井房 153 座，新建扬水站 19 座，新建蓄水池 16 座，安装水泵 223 台，施肥系统 228 套，过滤设备 239 套，修缮水池等；实际完成工程量：新建井房 80 座，维修井房 45 座；新建蓄水池 15 座，维修蓄水池 5 座；更新机井 12 眼，封填机井 12 眼；安装水泵 221 套，新建扬水泵站 17 座，维修水渠 368.7m。
- 4.项目的水土保持设施只有一项，即工程措施蓄水池，均为地埋式，实景照片和验收图均无法表示其整体情况，因此，在附件中添加了蓄水池施工图（典型设计图），以弥补这个不足。

附件

1. 水土保持措施现场照片
2. 弃方消纳证明
3. 《北京市延庆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延庆区 2018 年“两田一园”农业高效节水灌溉工程实施方案的批复》京延庆发改（审）〔2018〕34 号
4. 延庆区 2018 年“两田一园”农业高效节水灌溉工程水影响评价登记表
5. 《建设项目水影响评价登记表备案通知书》延水评备〔2018〕23 号
6. 水土保持补偿费免缴纳证明
7. 项目 50m³水池施工图（典型设计图）

附件1

水土保持措施现场照片



防尘网覆盖

洒水降尘



证明

兹有岭南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承建的“延庆区香营乡 2018 年“两田一园”农业高效节水灌溉工程”所产生的拆除垃圾，统一交由岭南水务集团有限公司运输至北京市延庆区香营乡人民政府指定的垃圾消纳站处理。

特此证明

北京市延庆区香营乡人民政府

2020年3月15日



垃圾消纳证明

兹有北京金河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承建的“延庆区旧县镇 2018 年两田一园农业高效节水灌溉工程”所产生的拆除垃圾统一暂放到指定建筑垃圾中转站临时存放，由镇政府委托专业运输公司统一运输到大榆树镇小张家口村垃圾消纳站处理。

特此证明

北京市延庆区旧县镇人民政府



年 月 日

北京市延庆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京延庆发改(审)[2018]34号

签发人:程大庆

北京市延庆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延庆区2018年“两田一园”农业高效 节水灌溉工程实施方案的批复

北京市延庆区水务局:

你单位《关于延庆区2018年“两田一园”农业高效节水灌溉工程实施方案设计报告的函》及有关材料收悉。根据北京市规划和土地资源管理委员会延庆分局《关于延庆区2018年“两田一园”农业高效节水灌溉工程的征求意见复函》(市规划国土延函[2018]249号)、北京市规划和土地资源管理委员会规划意见函复(2018规(延)函复市政字0009号)等相关文件,经研究,同意延庆区水务局实施延庆区2018年“两田一园”农业高效节水灌溉工程。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名称：延庆区 2018 年“两田一园”农业高效节水灌溉工程。

二、项目组织实施单位：北京市延庆区水务局。具体建设任务由项目所在地乡镇政府承担。

三、建设地点：涉及延庆区延庆镇、康庄镇等 15 个乡镇。

四、项目建设内容：节水灌溉面积 54151 亩，需完善雨洪利用项目 1 项，更新机井 13 眼，封填井 13 眼，新建井房 153 座，新建扬水站 19 座，新建水池 16 座，安装水泵 223 台，施肥系统 228 套，过滤设备 239 套，修缮水池等内容。

五、项目总投资：19873.34 万元，其中骨干基础设施 12370.44 万元，田间设施 7502.9 万元。骨干基础设施拟申请市发改委资金 100%支持，田间设施由市财政和区财政分别承担 50%。

六、本批复附建设项目招标方案核准意见书 1 份，请项目单位据此依法开展招标工作。

七、本批复有效期 2 年。如在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请你单位在有效期届满前的 30 个工作日之前向我委申请延期。

附件：建设项目招标方案核准意见书



北京市延庆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8 年 8 月 14 日

(联系人：基础设施科 李海明； 联系电话：69101729)

附件

建设项目招标方案核准意见书

项目名称：延庆区 2018 年“两田一园”农业高效节水灌溉工程

项目单位名称：北京市延庆区水务局

	采购细项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或邀请招标)	招标组织形式 (自行招标或委托招标)	不采用 招标形 式	备 注
勘察	全部	公开招标	委托招标		
设计	全部	公开招标	委托招标		
施工	全部	公开招标	委托招标		
监理	全部	公开招标	委托招标		
重要材料					包含在施工 招标中
设备					包含在施工 招标中
其他					

注意事项：

1、根据《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发布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第 10 号令)，依法必须招标项目的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应当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或者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等国家确定的发布媒介发布。

2、政府投资项目，项目单位应当将资格预审公告，招标公告，中标候选人公示，中标结果等信息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 (www.bjggzyfw.gov.cn) 上全过程公开。

北京市延庆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18年8月14日印发



固定资产投资

2018 16161 0111 02618

延庆区 2018 年“两田一园”农业高效节水 灌溉工程水影响评价登记表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延庆区 2018 年“两田一园”农业高效节水灌溉工程		
建设内容	建设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54151 亩，包括新建 39748 亩（其中微灌 17028 亩，其中喷灌 22720 亩），完善 14403 亩（其中微灌 5838 亩，喷灌 8565 亩）。		
项目位置	北京市延庆区延庆镇、康庄镇、张山营镇、井庄镇、永宁镇、大榆树镇、沈家营镇、香营乡、旧县镇、八达岭镇、大庄科乡、刘斌堡乡、珍珠泉乡、千家店镇及四海镇，15 个乡镇 108 个村。	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规模	灌溉面积 54151 亩	项目投资(万元)	19873.34
预计开工时间	2018 年 7 月	预计完工时间	2019 年 12 月
二、取水概况			
取水水源	地表水和地下水	年取水量(m ³ /a)	777 万
日均取水量(m ³ /d)	/	高日取水量(m ³ /d)	/
取水用途	农业灌溉	取水方式	地下机井提水和地表扬水站提水灌溉
取水地点	延庆区延庆镇、康庄镇、张山营镇、井庄镇、永宁镇、大榆树镇、沈家营镇、香营乡、旧县镇、八达岭镇、大庄科乡、刘斌堡乡、珍珠泉乡、千家店镇及四海镇，15 个乡镇 108 个村。		
三、可能造成水土流失情况	项目征占地面积	3611.87hm ²	
	土石方平衡及综合利用	项目挖填方总量为 130.10 万 m ³ ，其中挖方 66.26 万 m ³ （表土 8.10 万 m ³ 、自然土方 55.74 万 m ³ 、建筑垃圾 2.42 万 m ³ ），填方 63.84 万 m ³ （表土 8.10 万 m ³ 、自然土方 55.74 万 m ³ ），弃方 2.42 万 m ³ （建筑垃圾）。开挖自然土方全部在各自所在地块就地回填，建筑垃圾由项目所属乡镇自行消纳，方案要求所属乡镇不能随意丢弃，切勿弃于河道、农田等区域。	
	造成水土流失面积	28.94 hm ²	
四、水土保持措施	工程措施	表土剥离 8.10 万 m ³ 、表土回覆 8.10 万 m ³ 、土地复耕 28.94hm ² ，水池 5 座。	
	植物措施	-	
	其他措施	(1) 施工期加强水土保持宣传； (2) 施工工地尽量张贴关于水保要求的相关标语。	

五、结论及建议	<p>结论：</p> <p>(1) 水资源结论 延庆区 2018 年“两田一园”农业高效节水灌溉工程共涉及延庆镇、康庄镇、张山营镇、井庄镇、永宁镇、大榆树镇、沈家营镇、香营乡、旧县镇、八达岭镇、大庄科乡、刘斌堡乡、珍珠泉乡、千家店镇及四海镇，15 个乡镇 108 个村，发展高效节水灌溉工程面积 54151 亩。项目符合《北京市延庆区“两田一园”农业高效节水三年工作方案》（2017~2019）》要求。项目现状年用水量 1474 万 m³，实施后预测年用水量 777 万 m³，年减少灌溉用水量 697 万 m³。项目不涉及新打机井、不增加用水量，可按照《北京市建设项目水影响评价登记表备案规定》执行。</p> <p>(2) 水土保持制约性因素分析结论 本项目选址选线基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关于严格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查审批工作的通知》（水保[2007]184 号）及《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规范》（GB50433-2008）等相关法律及规范的要求，不存在限制工程建设的水土保持制约性因素，项目建设是可行的。</p> <p>(3) 土石方平衡结论挖方 66.26 万 m³，填方 63.84 万 m³，根据各个地块特点，每个地块采用单位面积内部的挖填平衡，将施工过程中开挖土方全部回填于原地，既保护当地的农田的土地资源，又减少土方运送过程中扰动范围，满足水土保持的相关要求。弃方 2.42 万 m³（建筑垃圾），建筑垃圾由项目所属乡镇自行消纳，土石方平衡合理。</p> <p>(4) 表土利用 建设前对扰动范围进行表土剥离，剥离表土厚度为 0.3m，剥离的表土施工结束后对其进行回覆，保护表土资源。</p> <p>(5) 占地情况 本工程为农业节水项目，项目的实施是对农业灌溉形式的优化改进，提高农业用水利用率，进而达到节水的目的。由于项目的特殊性，且大部分属于临时占地。项目临时占地已经最大限度缩小其施工期的扰动范围，待施工完成后，及时恢复原有土地生产力。</p> <p>(6) 防治措施 工程措施：表土剥离 8.10 万 m³、表土回覆 8.10 万 m³、土地复耕 28.94hm²、水池 5 个。 临时措施：临时堆土防尘网覆盖 1594657m²、泥浆池 5 座。</p> <p>建议：</p> <p>(1) 建议施工结束后及时对场地进行恢复，恢复其土地生产力。 (2) 建议施工期做好临时防护措施，减少水土流失量。</p>		
	六、建设单位信息		
单位名称(盖章)	北京市延庆区白河流域水务所		
通信地址	北京市延庆区龙庆南路 6 号	邮编	102100
法定代表人	关宏	联系人	孙立冬
电子邮箱	yqliangtianyiyuan@126.com	联系电话	010-69178507

注：1. 表中表达不清的事项，可用附图附件表述；
2. 应附立项支撑文件及前期开展情况。

日期：2018 年 6 月 15 日

建设项目水影响评价登记表备案通知书

延水评备[2018]23号

北京市延庆区白河流域水务所:

你单位申请备案的 延庆区2018年“两田一园”农业高效节水灌溉工程，经我单位进行形式审查，符合备案规定，准予备案。请你单位持此通知书依法办理相关手续。

一、项目名称：延庆区2018年“两田一园”农业高效节水灌溉工程

二、建设单位：北京市延庆区白河流域水务所

三、项目地点：北京市延庆区延庆镇、康庄镇、张山营镇、井庄镇、永宁镇、大榆树镇、沈家营镇、香营乡、旧县镇、八达岭镇、大庄科乡、刘斌堡乡、珍珠泉乡、千家店镇及四海镇15个乡镇108个村

四、水影响评价主要内容：项目由农业灌溉机井、地表水扬水站提取灌溉用水，年取用水量777万立方米。项目挖填方总量为130.1万平方米，其中挖方66.26万平方米，填方63.84万平方米，弃方2.42万平方米。

五、项目建设与运营管理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 要严格执行登记表中所规定的取水方案进行取水。

(二) 更新第四系机井应依法履行开凿机井许可手续，获批后方可实施凿井工程。机井纳入延庆区水务局进行监管。

(三) 机井完工后应按规范要求封填原井，由延庆区水务局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取水。

(四) 应依法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并在开工前办理相关缴费手续。如符合免补偿费条件，请依法办理相关手续。

(五) 项目建设性质、地点、取水水源、取水规模、水土保持措施等事项发生重大变化，应重新报批建设项目水影响评价文件。

(六) 要配合水务部门对本项目水影响评价报告实施情况的监管工作。

(七) 要自行或委托有水土保持监测、监理能力的机构承担监测、监理任务，定期向北京市延庆区水务局提交监测报告。



北京市延庆区免缴水土保持补偿费申请表

延水保免字[2021] 第03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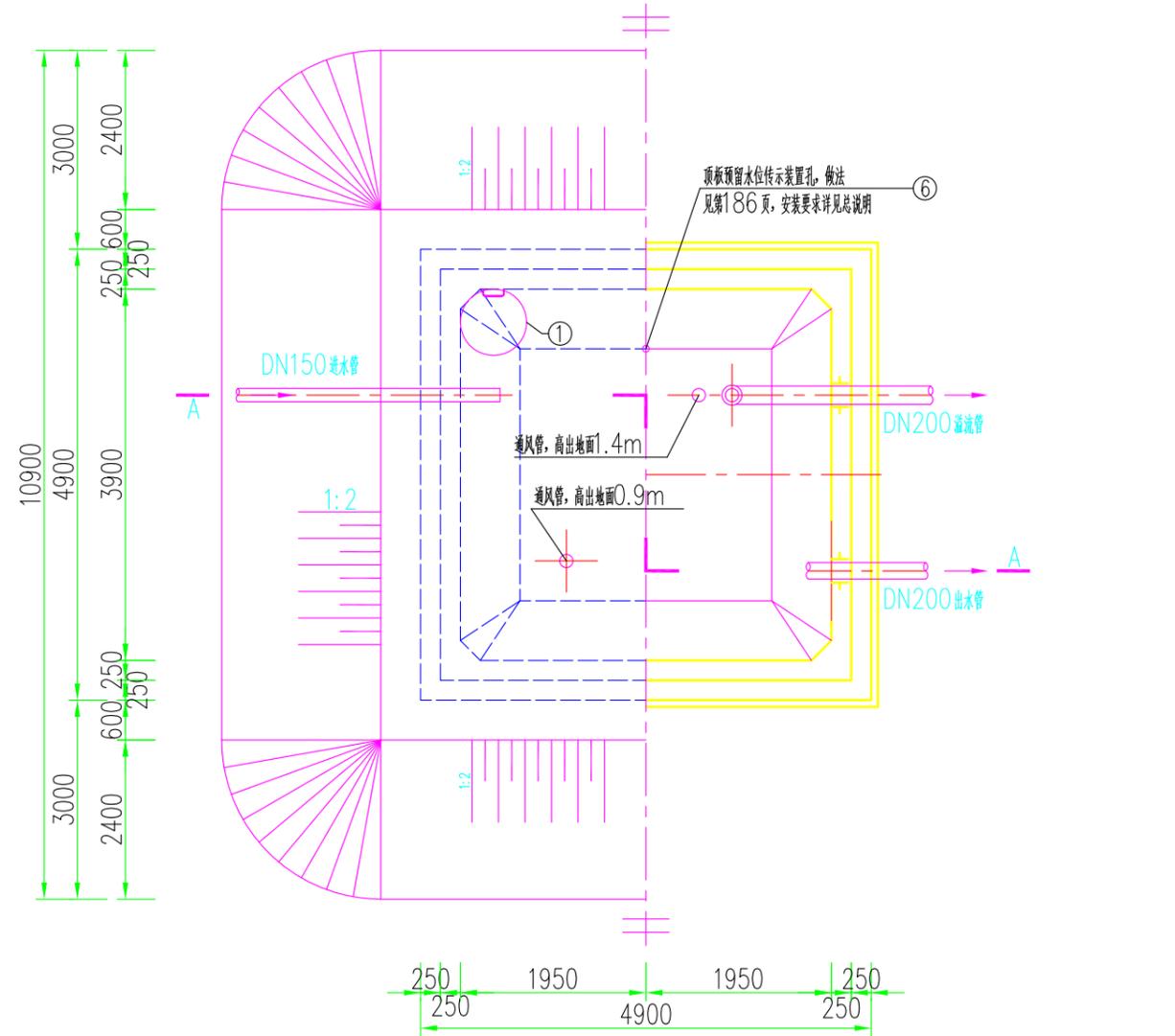
申请日期：2021年5月30日

申请人（公章）	北京市延庆区白河流域水务所			
项目名称及编号	延庆区2018年“两田一园”农业高效节水灌溉工程			
法定代表人	姓名	关宏	职务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	110229197004034410		
联系人	关宏	固定电话	010-69178507	手机 13681085238
单位性质	事业单位		机构代码	1211022976551023XN
通讯地址	北京市延庆区龙庆南路6号		邮编	102100
项目所在地 详细位置	延庆镇、康庄镇、张山营镇、井庄镇、永宁镇、大榆树镇、沈家营镇、香营乡、旧县镇、八达岭镇、大庄科乡、刘斌堡乡、珍珠泉乡、千家店镇及四海镇，15个乡镇108个村。			
项目征占用 土地面积（m ² ）	2185306.8		项目类型	小型农田水利 建设
免缴申请 依据文件及文号 （见附件）	《北京市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管理办法》的通知》（京财农[2016]506号）			
申请免缴 水土保持补偿费 金额（万元）	305.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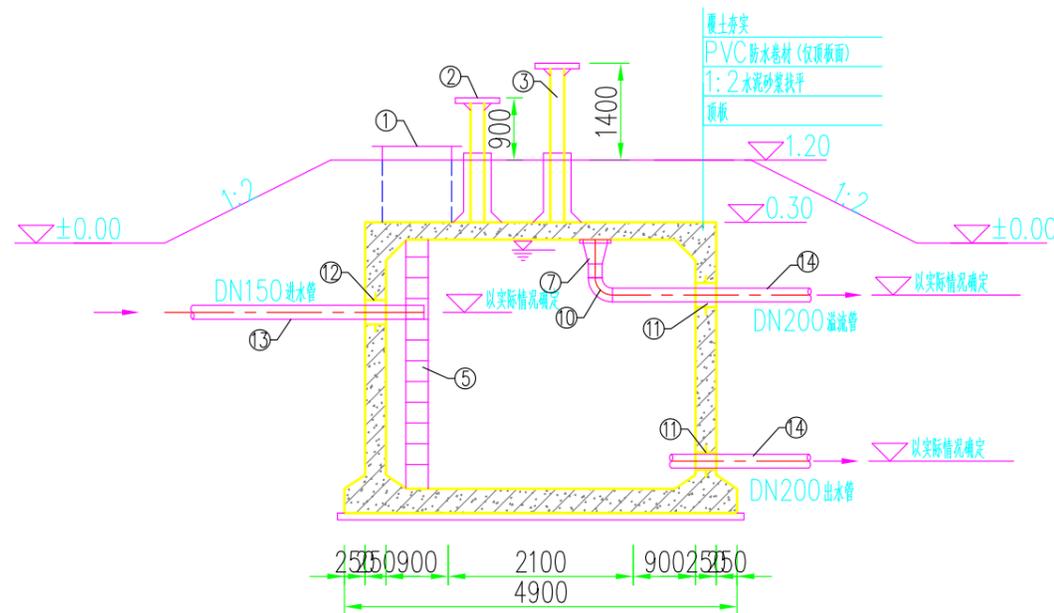
注：此页由建设单位或个人填写

<p>区水保站 办理意见</p>	<p>(核查情况及办理意见)</p> <p>符合免缴</p> <p>办理人签字: 李志楠 2021年6月8日</p> <p>科室负责人签字: 李静 2021年6月8日</p>  <p>(公章)</p>
<p>区水务局 主管领导 审核意见</p>	<p>签字: 李静 2021年6月8日</p>
<p>区水务局 主要领导 审定意见</p>	<p>签字: 邵继石</p>  <p>(公章)</p> <p>2021年6月10日</p>

注: 此页由水行政主管部门填写



工艺平面图 1:100



A-A 工艺剖面图 1:100

主要工程量表

编号	名称	规格	材料	单位	数量	备注
1	检修孔	∅1000		个	1	
2	通风帽	∅1100		个	2	见图集05S804, 第177页、第178页
3	通风管	DN200x1800 (2300)		根	2	见图集05S804, 第177页、第178页
4	水泵吊装孔	1200x1500		个	1	含钢板
5	爬梯			座	1	见图集06MS-201-3, 第128页
6	水位传示仪	水深3300		套	1	
7	水管吊架		钢	副	1	见图集05S804, 第172页
8	喇叭口支架		钢	个	1	详见国标图02S403
9	喇叭口		钢	个	1	详见国标图02S403
10	钢制弯头	DN200x90°	钢	个	2	详见国标图02S403
11	刚性防水套管	DN200	钢	个	2	详见国标图02S404
12	刚性防水套管	DN150	钢	个	1	详见国标图02S404
13	钢管	DN150	钢	m		依实际情况确定
14	钢管	DN200	钢	m		依实际情况确定

说明:

1. 单位: 高程以米计, 其余以毫米计。
2. 有关工艺布置详细说明见图集05S804总说明。
3. 导流墙布置可视进水管位置进行调整, 并保证进水管布置不产生水流短路。
4. 通风帽除图集05S804第177页、第178页两种型号外, 可参照国标图02S403《钢制管件》第103页选用。
5. 蓄水池溢水管依据实际地形情况设置。
6. 水泵型号详见水力计算表。

中水珠江规划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核定		延庆区2018年“两田一园”农业高效节水建设工程	实施方案设计		
审查			灌溉部分		
校核		50方蓄水池工艺平面图			
设计					
制图					
描图	⊕ CAD	比例	见图	日期	2018.04
设计证号	A144006933	图号	YQ2018-JSGG-CS01-JZ06		